## 关于变更公司股票简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4年12月24日,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召 开了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(详见公司 2014 年 12 月 25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2014-075 号 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)。

2015年1月5日,公司在吉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及 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,并于同日取得了变更后的新营业执照(详见公司 2015年1月6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2015-002号 关于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的公告》)。

为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经公司申请,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,公司证券简称 自 2015 年 1 月 6 日起变更为"金圆股份",证券简称(英文)自 2015 年 1 月 6 日起 变更为"JYC"。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,仍为"000546"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光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6日